

#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各位董事：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我们作为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在 2023 年度尽职尽责，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对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成员为独立董事马培香女士、独立董事张跃进先生和董事钟志超先生，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马培香女士担任，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现任成员为独立董事李真女士、独立董事张跃进先生和董事谢辉宗先生，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李真女士担任，符合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

2023 年 1 月 20 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年审注册会计师关于 2022 年财务报表预审情况报告的议案》《2023 年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同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审计的安排。

2023 年 4 月 20 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审议〈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4 月 25 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8 月 15 日，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10 月 25 日，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12 月 6 日，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资格和工作经验进行严谨评估，认为：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有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及良好的诚信状况，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况，同意聘请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 1. 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公司聘请的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聘用的外部审计机构，其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并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良好的审计服务，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2. 向董事会提出聘请外部审计机构

鉴于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对公司审计工作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够勤勉、审慎、尽责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出具的各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审计委员会提议聘请其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3. 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多次沟通，协商确定了年度审计工作计划，讨论审计中的重大事项与处理办法，并督促年审会计师严格按照计划安排工作进度，确保审计计划顺利完成。在审计期间未发现存在其他的重大事项。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会计师出具初步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通过与会计师进一步的沟通，最终会计师出具了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4. 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是否勤勉尽责

审计委员会认为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期间勤勉尽责，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审计报表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 （二）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建立了较完整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完整、有效，保证公司规范、安全、健康、平稳地运行。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章程及内控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职责：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审计委员会重点关注公司财务报告的重大会计和审计问题，认为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等，认为公司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形。

##### （四）审核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重点关注关联交易，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对重大关联交易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审议的关联交易是生产经营所必要的，其交易定价符合公平、公正、公

开原则，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四、总体评价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依托自身专业水平和工作经验，围绕公司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等重点领域，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推动公司整体规范治理水平的不断提升，促进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完善。

2024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本着认真、勤勉、谨慎的精神，坚持做好相关工作，加强自身财务、审计知识的学习和培训，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作用，尽职尽责地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

特此报告。

审计委员会委员：

李真

谢辉宗

张跃进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16日